**NDL**

**中展（辽宁） 认证有限公司 工作标准**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范**

**编制：张艳、胡雨时**

 **审核：刘淑香**

**批准：**

2022-03-01发布 2022-03-01实施

 中展（辽宁） 认证有限公司

**目录**

**1目的 3**

**[2 范围 3](#_Toc23268)**

**[3 术语及定义 3](#_Toc5858)**

**[4 职责 3](#_Toc9028)**

**[5 活动及控制要求 4](#_Toc26880)**

**[5.1 基本规定 4](#_Toc4952)**

**[5.2 认证人员 4](#_Toc11546)**

**[5.3 认证要求 5](#_Toc13089)**

**[6 相关文件 8](#_Toc3606)**

**[附录 A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 9](#_Toc1671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范**

**1目的**

为确保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符合国家认监委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在建筑施工领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应用〈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公告》（2010 年21 号）的规定，符合《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方案》（CNAS-SC15:2015）的要求，特制定本规范。

**2 范围**

2.1 本规范适用于中展（辽宁）认证有限公司（NDL）在中国境内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活动，所指的建筑施工企业仅限住建部所发资质的企业。其他部门如气象部的防雷工程、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的电力承装承修等资质且不持有住建部资质的企业可以不做EC9000，仅按单标QMS 处理，但专业代码可仍评在28 建设业中。该领域认证审核活动同时应满足NDL其它认证审核程序及规范的要求。

 各施工专业的审核指导参考相关施工专业的审核指导文件。

2.2 本程序仅适用于 NDL 对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实施认证审核活动的管理。

**3 术语及定义**

相关文件中给出的术语及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是指取得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 设部、省、 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施工专业资质，从事土木工程、建筑 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 安装工程及装修工程的新建、扩建、改建的施工总 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

**4 职责**

4.1 审核部为本程序的归口管理部门。

4.2 审核部负责组织审核的实施。

4.3 质量部负责组织认证决定。

**5 活动及控制要求**

**5.1 基本规定**

5.1.1 NDL依据 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 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开展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5.1.2 NDL在公开文件中明示上述依据，并明确申请工程建设施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

1) 已按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 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和运行工程建设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并已实施了覆盖所有程序的内审和管理评审；

2) 在有要求时，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及确认审核并提供必要的支持。

**5.2 认证人员**

5.2.1 按照 CNAS认可规范的要求，NDL 对各类认证人员（如：认证实施规则或方案制定、合同评审、审核方案管理、审核实施、认证决定、认证人员能力评价、培训指导与管理等工作的人员）根据其所承担的任务和本机 构对认证业务范围特点的分析，确定其管理能力和/或专业能力资格准则， 并进行评价、聘用、培训和持续监控。NDL 确保参与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 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审核员具备 GB/T19001和GB/T50430审核的能力，且取得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证书和建筑施工领域专业注册证书。

5.2.2 审核组中提供专业支持的审核员，应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通常情况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作为满足专业能力的最低要求：

1) 相应专业本科以上学历,至少四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2) 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六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3) 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八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5.2.3 审核组中提供专业支持的技术专家，应不低于审核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注：1、“相应专业”指与本文件附录 A《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中业务范围相对应的专业；

2、“相关专业”指除本文件附录 A《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中业务范围相对应的专业外，其它与建设业有关的专业。

3、“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是指与本文件附录 A《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中各小 类相对应的工作经历。审核人员应提供相关的证实材料证明其工作经历的 内容足以支持该业务范围的专业能力。

**5.3 认证要求**

5.3.1 认证申请

NDL 要求申请方提交以下必要的文件和信息，如：

1）证明法律地位的文件；

2）行政主管部门的法律许可如资质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等；

3）在建项目清单，必要时认证机构应对在建项目清单进行核实；

4）依据 GB/T19001和GB/T50430建立了管理体系的相关证据。

5.3.2 审核准备

5.3.2.1 NDL对申请方的认证申请进行评审并保持记录，以证明本机构能够对拟实施认证的组织完成以下工作：

1) 明确申请的认证范围；

2) 界定的质量管理体系所覆盖范围；

3) 确定实施审核所需的能力；

4) 考虑申请方申请的认证范围、场所及活动的复杂性，确定完成审核 需要的审核时间。

5.3.2.2 NDL 根据申请方的在建项目清单及具体特点策划审核方案。审核方案应确定对申请方的多场所及临时场所的抽样计划。

5.3.3 审核组

5.3.3.1 NDL 应任命一个合格的审核组，在确定的审核范围内，对申请方（受审核方）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可信任的审核。

5.3.3.2 NDL 确定对审核组的选择条件。当本机构针对某一特定的认证项目 选派审核组时，应充分考虑拟派人员的资格、能力和经验，以确保审核组 具备与拟执行的审核任务相适宜的能力。

1）审核组应具备符合本文件 5.2.2条款要求的专业审核员；

2）需要时，本机构可以聘用技术专家为审核组提供技术支持。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不应低于本文件 5.2.3 条款所规定的专业能力要求。

5.3.4 审核人日

NDL 根据 CNAS-CC105《确定管理体系审核时间(QMS、EMS、OHSMS)》

中关于 QMS 领域的要求，并考虑认证依据的变化确定审核时间。

5.3.5 审核

5.3.5.1 NDL 依据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对申请方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审核。

5.3.5.2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初次审核应包括两个阶段，且两个阶段均应是现场审核。

5.3.6 认证决定

NDL 负责做出认证决定的人员中至少应有一名满足本文件条款 5.2.2 或5.2.3 要求的人员。该人员应具有认证的否决权。

5.3.7 认证证书 依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建筑施工领域质量管理体

系认证中应用<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公告》（2010 年第 21 号）规定：“各认证机构自 2010 年 11 月 1 日起，在中国境内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时，应当依据《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1）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 50430）开展认证审核活动。该认证证书标注的认证依据标准应为：GB/T 19001/ISO 9001和GB/T50430。”

依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明确建筑施工领域质 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认可[2012]32 号）要求：“建筑施工企业因参与境外招投标工作，需要单独取得 ISO 9001 认证证书时，具有能力的认证机构依企业申请可向已取得 GB/T 19001 和 GB/T 50430 认证的获证组织单独颁发 ISO9001认证证书，但该证书不能在中国境内使用和展示。”

5.3.7.1 NDL经 CNAS 认可后，颁发依据为 GB/T 19001/ ISO 9001 和 GB/T 50430的建筑施工领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可以带有 CNAS 认可标识，但该证书不得带有 IAF-MLA/CNAS 联合标识。

5.3.7.2 NDL经 CNAS 认可后，向建筑施工组织单独颁发的 ISO 9001 认证证 书可带有 IAF-MLA/CNAS 联合标识，但该证书的认证范围及证书注册号码应与依据 GB/T 50430 和 GB/T 19001 标准的认证证书相同。

5.3.8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NDL 根据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的特点，对认证业务范围 进行分类管理；本文件附录 A 提供了基本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方法；必要 时，NDL 将依照本附录对认证业务范围实施进一步的细化分类管理。

**6 相关文件**

6.1 《认证机构管理办法》

6.2 国家认监委 2016 年第 20 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6.3 GB/T19000《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

6.4 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6.5 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6.6 CNAS-CC01：2015《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6.7 CNAS-CC105《确定管理体系审核时间(QMS、EMS、OHSMS)》

6.8 CNAS-SC15《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 认可方案》

**附录 A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

|  |  |  |  |
| --- | --- | --- | --- |
| 28 |  |  | 建设业 |
|  | 28.01 |  | 建设项目的开发 |
|  |  | 28.01.00 | 建设项目的开发 |
|  | 28.02 |  | 住宅及非住宅建筑的建设 |
|  |  | 28.02.00\* | 住宅及非住宅建筑的建设 |
|  | 28.03\* |  | 道路和铁路的建设 |
|  |  | 28.03.01 | 公路工程建设 |
|  |  | 28.03.02 | 铁路工程建设 |
|  |  | 28.03.03 | 桥梁和隧道的建设 |
|  | 28.04 |  | 公用设施项目的建设 |
|  |  | 28.04.01\* | 市政公用工程建设 |
|  |  | 28.04.02 | 电力和电信用公用设施项目的建设 |
|  |  |  | \*电力工程建设 |
|  |  |  | 通信工程建设 |
|  | 28.05 |  | 其他土木工程项目的建设 |
|  |  | 28.05.01\* | 水利工程的建设 |
|  |  |  | 港口与航道工程建设 |
|  |  |  |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 |
|  |  | 28.05.02\* | 其他未另分类的土木工程项目的建设 |
|  |  |  | \*矿山工程建设 |
|  |  |  | \*冶金工程建设 |
|  | 28.06 |  | 拆除及场地准备 |
|  |  | 28.06.01 | 拆除 |
|  |  | 28.06.02 | 场地准备 |
|  |  | 28.06.03 | 钻孔和钻探测试 |
|  | 28.07 |  | 电气、管道和其他建筑安装活动 |
|  |  | 28.07.01 | 电气安装 |
|  |  | 28.07.02 | 管道、供暖和空调系统的安装 |
|  |  | 28.07.03 | 其他建筑安装 |
|  |  |  | \*石油化工工程建设 |
|  |  |  | 机电工程建设 |
|  | 28.08 |  | 建筑装修和装饰 |
|  |  | 28.08.01 | 抹灰 |
|  |  | 28.08.02 | 木工安装 |
|  |  | 28.08.03 | 地面和墙壁覆盖 |
|  |  | 28.08.04 | 涂装和玻璃安装 |
|  |  | 28.08.05 | 其他建筑装修和装饰 |
|  | 28.09 |  | 其他专业建筑活动 |
|  |  | 28.09.01 | 屋顶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28.09.02\* | 其他未另分类的专业建筑活动(包含，但不限于：核工程施工、特种工程施工等) |

注： 1.本业务范围分类表中 28.01、28.06.03 不受本规则管理。

2.见证要求

1）对于带“\*”的类别， 须经 CNAS 见证；

2）其中公路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桥梁和隧道的建设、市政 公用工程建设可见证其中任意一个类别；港口与航道工程建设、水利水电 工程建设可见证其中任意一个类别。